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0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6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9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其中：董事丁晓先生、独立董事杨翼飞女士、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独立董事王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廖俊杰先生、席军先生、龚金龙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8.11 元/股调整为 7.91 元/股。根据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属于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本次调整回购价格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 2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上述 21 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不具备激励资格的 2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60.6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91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

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情况，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242,770,322 元减少至 1,242,164,322 元，股份总数由 1,242,770,322 股减少至 1,242,164,322 股。并同意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以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现行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基于对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判断，充分考虑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七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现需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此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七、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廖俊杰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八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向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

层会议室。本次股东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会的议题如下：

- 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对象为：（1）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收
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
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
本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